

唯优印象（北京）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唯优印象（北京）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截至2022年10月31日未披露2022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以下简称“《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特提示相关风险情况如下：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二）之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2020年、2021年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

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2022年1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2022年2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2022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2022年3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2022年3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2022年4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2022年4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2022年5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2022年5月2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2022年6月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2022年6月22日披露了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2022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和《股票停牌事项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2022年7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2022年7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2022年8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022年8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2022年9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2022年9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2022年10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2022年10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2022年11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2022年11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7)；2022年12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2022年12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2023年1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2023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3年2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二、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等

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若挂牌公司触发《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所列强制终止挂牌情形，全国股转公司将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其股票挂牌的决定。

全国股转公司要求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和证券服务机构对有关事项进行解释说明，或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全国股转公司对相关主体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的，不计入作出决定的期限。

三、挂牌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目前公司已于2022年6月28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2021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仍为无法表示意见，后续公司

根据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刘扶阳

联系电话：010-64189399

主办券商联系人：马健

联系电话：17803313397

特此公告。

唯优印象（北京）国际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日